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玻璃纤维生产线）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玻纤”）拟在山东省泰安市投资 96,450.11 万元建设一条年产 9 万吨新一代高模高强玻璃纤维生产线。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9 万吨新一代高模高强玻璃纤维生产线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9 万吨新一代高模高强玻璃纤维生产线

建设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 58409.75 m²，主要建筑物包括 9#制纱厂房及辅房、配合料站等,建设一条年产 9 万吨新一代高模高强玻璃纤维生产线。

实施主体：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山东省泰安市大汶口工业园，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厂区内

（二）项目投资总额及进度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 96,450.1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7,895.71 万元，建设期利息 1,514.89 万元，流动资金 7,039.51 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9,500 万元，银行贷款 66,950.11 万元。

建设进度：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自项目土建开工到投产。

（三）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71,336.60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8,452.80 万元，总投资收益率 20.34%，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1)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齐全，深度符合相关要求。

(2) 项目符合国家提出的“碳中和”远景规划；符合国家及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要求，符合泰山玻纤“十四五”高端化发展战略；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3) 项目采用自主研发的新一代高模高强 THM 玻璃配方，采用火电结合立体纯氧燃烧、自动上纱卸筒、自动在线检测等先进工艺技术及装备，方案合理可行。

(4) 项目建设规模适中，产品定位准确，产品方案设计合理，符合大功率风电叶片及海上风电等领域对玻璃纤维弹性模量及抗拉强度等提出的新需求，市场前景广阔。

(5) 项目位于山东省泰安市大汶口工业园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原材料、动力及环保等配套设施完备，交通运输便捷，能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保障。

(6) 项目采用先进节能技术及环保措施，各项节能和排放指标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7) 项目投资估算基本合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

三、项目投资对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实现低碳发展的需求和国内外复合材料市场需求，项目建设将进一步优化泰山玻纤的产品结构，拓宽产品市场范围，有利于公司玻璃纤维产业高端化发展，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对实现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示范效应。

四、备查文件

1、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